

彰化縣埔鹽鄉大園

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承辦人：



教務(導)主任：



校長：



彰化縣埔鹽鄉大園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整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1.1 依學校條件分析與課程發展資源擬定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與目標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2.1 課程計畫之內容，依照縣政府課程計畫平台之項目詳實規劃並上傳，資料及附件齊全 2.2 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均符合課綱規定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✓	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3.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考量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並結合社區資源作規畫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4.2 由老師們討論課程規劃過程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
	領域 /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5.1 教學單元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納入課綱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

科目課程	6. 內容結構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√	5.2 領域內各單元教學設計，符合學生能力及興趣，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經驗
	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√	6.1 課程計畫中包含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融入議題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√	6.2 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彼此間符合順序性及統整性
	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√	7.1 教學單元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呼應核心素養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√		7.2 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主題，主題內容間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，老師間會共同討論
	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√		8.1 配合領域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。
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√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參與性，經由領域會議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彈性學習課程	9. 學習效益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√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
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				√	9.2 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能達成課程目標。

			課程目標。							
		10. 內容 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✓	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。	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✓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✓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
		11. 邏輯 關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✓		11.1 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✓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。	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✓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參與性，經由年級會議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
課程 實	各 課 程	13. 師 資 專 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✓		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在部分領域/科目並不足，但陸續派員增加第二專長，逐年補足。	
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√		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實施。
課程效果	領域/ 科目課程	19. 素養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√		19.1 各年級學生於各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大多能達成各該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√		19.2 各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皆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0. 持續發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√		20. 學生在各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
	彈性學習課程	21. 目標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√	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√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2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√	22.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
	課程總體架構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√		23. 學生於各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
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根據 114 學年度之評鑑數據分析，本校課程在設計層面表現優異，願景與社區文化（如埔鹽在地特色）之連結緊密。課程實施部分，教師能靈活運用多元教學策略並落實素養導向評量，學生於各領域之學習表現具持續進展之趨勢。 在修正事項方面，針對編號 13.1 反映之師資專長問題，未來一學年將持續爭取外部研習資源，並優先派員參加科技與新住民語文專業成長，鼓勵校內老師參加台語檢定，以確保新設學科之教學品質。此外，針對 7.2 項次，將加強各領域間的「跨學科統整」對話，鼓勵教師利用專業學習社群（PLC）進行協作教學，讓跨領域主題不只是形式結合，而是深度的邏輯連貫。最後，評鑑結果將作為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修訂之重要參考，強化「情境脈絡化」教學設計，以持續提升適性教育之特質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